



## 两大“双碳”指导性文件落地

## ——环保新能源事件点评

分析师

梁晨

执业证书编号: S1380518120001

联系电话: 010-883008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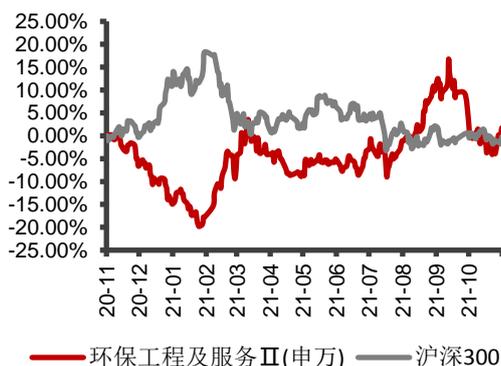
邮箱: liangchen@gkzq.com.cn

2021年11月10日

## 点评:

- 事件: 中共中央及国务院联合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 《意见》明确了中国“双碳”主要目标: (1) 到2025年, 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2) 到2030年, 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 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3) 到2060年, 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80%以上, 碳中和目标顺利实现。
- 大力发展新能源。到2030年, 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 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议关注一体化厂商晶澳科技、光伏玻璃龙头福莱特、胶膜龙头福斯特、新能源运营商太阳能、节能风电。
- 快速推进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模式。到2025年, 新型储能装机容量达到3000万千瓦以上。建议关注阳光电源、锦浪科技、固德威。
- 提升屋顶光伏覆盖率。对比此前发布的《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各类屋顶光伏覆盖率目标比例进一步提升至50%。建议关注整县推进分布式光伏企业晶科科技和正泰电器。
- 健全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到2025年, 9种主要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量达到4.5亿吨, 到2030年达到5.1亿吨。建议关注运营占比提升, 资源化业务快速增长的高能环境、危废龙头浙富控股。
- 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 到2025年,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0%左右。到2030年, 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5%。建议关注: 布局大固废, 处于垃圾焚烧发电投产期的瀚蓝环境、再生塑料龙头英科再生。
- 风险提示。政府政策推进不达预期, 公司业绩不达预期, 市场恶性竞争, 国内外二级市场系统性风险, 国内外疫情超预期恶化风险, 国内外经济复苏低于预期。

环保与沪深300走势比较



资料来源: WIND, 国开证券研究与发展部

事件：10月25日，中共中央及国务院联合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的顶层设计文件“1”正式发布。10月26日，《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出台，作为“N”中的首要文件，进一步细化碳达峰目标相关任务，提出“碳达峰十大行动”。

解读如下：

《意见》明确了中国“双碳”主要目标：（1）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2020年下降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奠定坚实基础。（2）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5%以上；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并实现稳中有降。（3）到206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80%以上，碳中和目标顺利实现。

《行动方案》提出将重点实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节能降碳增效行动、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各地区梯次有序碳达峰行动等“碳达峰十大行动”。

**大力发展新能源。**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截至2020年，国内光伏、风电累计装机规模约为530GW，2020年新增规模为120GW，预计未来5年光伏+风电年均新增装机至少120GW。由于今年原材料价格暴涨，光伏组件盈利能力较弱，明年原料供给逐步充裕，价格下降，利润有望向光伏下游传导。建议关注一体化厂商晶澳科技、光伏玻璃龙头福莱特、胶膜龙头福斯特、新能源运营商太阳能、节能风电。

**快速推进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模式。**到2025年，新型储能装机容量达到3000万千瓦以上。由于光伏、风电等新能源电力间歇性较强，储能可以保障电力系统的稳定性，伴随新能源发电比例提升，未来5年储能行业增速较快，市场空间广阔。目前，逆变器龙头积极布局储能行业，凭借自身电力电子转换技术和销售渠道优势，有望抢占先机，建议关注阳光电源、锦浪科技、固德威。

**提升屋顶光伏覆盖率。**建设集光伏发电、储能、直流配电、柔性用电于一体的“光储直柔”建筑；到2025年，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8%，新建公共机构建筑、新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50%。对比此前发布的《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各类屋顶光伏覆盖率目标比例进一步提升至50%。建议关注整县推进分布式光伏企业晶科科技和正泰电器。

**健全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实现再生资源应收尽收；推进退役动力电池、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废物循环利用；到2025年，废钢铁、废铜、废铝、废铅、废锌、废纸、废塑料、废橡胶、废玻璃等9种主要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量达到4.5亿吨，到2030年达到5.1亿吨。根据2021年发改委发布的《“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到2025年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产值达到5万亿元，市场发展较大。其中危废资源化的再生金属利用具有明显的减污降碳作用，符合双碳需求，建议关注运营占比提升，资源化业务快速增长的高能环境、危废龙头浙富控股。

**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降低填埋比例。到2025年，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0%左右。到2030年，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5%。建议关注：布局大固废，处于垃圾焚烧发电投产期的瀚蓝环境、再生塑料龙头英科再生。

表 1：重点公司盈利预测\*

公司名称	11月10日收盘价 (元)	EPS (元)			PE (倍)		
		2020A	2021E	2022E	2020A	2021E	2022E
晶澳科技	91.67	0.94	1.23	2.10	43.12	74.53	43.65
福莱特	46.53	0.80	1.09	1.48	50.00	42.69	31.44
福斯特	133.10	2.03	2.04	2.54	41.99	65.25	52.40
太阳能	9.60	0.34	0.41	0.59	21.27	23.41	16.27
节能风电	6.58	0.12	0.21	0.28	27.68	31.33	23.50
阳光电源	158.90	1.34	1.88	2.70	53.90	84.52	58.85
锦浪科技	236.55	2.18	2.30	3.61	68.23	102.85	65.53
固德威	449.50	2.96	4.60	7.25	80.43	97.72	62.00
晶科科技	9.10	0.17	0.18	0.26	42.20	50.55	35.00
正泰电器	54.00	2.99	2.06	2.54	13.10	26.21	21.26
高能环境	14.87	0.68	0.70	0.91	20.64	21.24	16.34
浙富控股	6.34	0.25	0.44	0.50	17.74	14.41	12.68
瀚蓝环境	21.60	1.38	1.58	1.93	17.99	13.67	11.19
英科再生	87.95	-	1.90	2.64	-	46.29	33.31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WIND，国开证券研究与发展部

\*2020年指标是以2020年12月31日价格计算，2021-2022年预测值系WIND一致预期。

**表 2：《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大行动**

十大行动	行业细分	具体内容
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推进煤炭消费替代和转型升级	积极推进供热改造，推动煤电向基础保障性和系统调节性电源并重转型；新建通道可再生能源电量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推动重点用煤行业减煤限煤；大力推动煤炭清洁利用。
	大力发展新能源	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完善海上风电产业链；因地制宜发展生物质发电、生物质能清洁供暖和生物天然气。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
	因地制宜开发水电	“十四五”、“十五五”期间分别新增水电装机容量4000万千瓦左右，西南地区以水电为主的可再生能源体系基本建立。
	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	有序发展核电，保持平稳建设节奏。
	合理调控油气消费	大力推动天然气与多种能源融合发展，支持车船使用液化天然气作为燃料。
	加快建设新型电力系统	到2025年，新型储能装机容量达到3000万千瓦以上。到2030年，抽水蓄能电站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左右，省级电网基本具备5%以上的尖峰负荷响应能力。
节能降碳增效行动	全面提升节能管理能力	推行用能预算管理，完善重点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
	实施节能降碳重点工程	推动电力、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石化化工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
	推进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	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
	加强新型基础设施节能降碳	采用直流供电、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模式，探索多样化能源供应。
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推动工业领域绿色低碳发展	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改造；提高可再生能源应用比重。
	推动钢铁行业碳达峰	严禁新增产能，淘汰落后产能；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为重点，继续压减钢铁产能；提升废钢资源回收利用水平。
	推动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	严控新增产能；加快再生有色金属产业发展，完善废弃有色金属资源回收、分选和加工网络。
	推动建材行业碳达峰	鼓励建材企业使用粉煤灰、工业废渣、尾矿渣等作为原料或水泥混合材；加快推进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和应用推广。
	推动石化化工行业碳达峰	到2025年，国内原油一次加工能力控制在10亿吨以内，主要产品产能利用率提升至80%以上。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对产能已饱和行业，按照“减量替代”原则压减产能；对未饱和行业，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提高准入门槛；对能耗量较大的新兴产业，支持引导企业提高能效水平。
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	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型	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动建材循环利用。
	加快提升建筑能效水平	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b>加快优化建筑用能结构</b>	建设集光伏发电、储能、直流配电、柔性用电于一体的“光储直柔”建筑；到2025年，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8%，新建公共机构建筑、新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50%。
	推进农村建设和用能低碳转型	加强农村电网建设，提升农村用能电气化水平。
<b>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b>	推动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	到2030年，当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
	构建绿色高效交通运输体系	到2030年，城区常住人口100万以上的城市绿色出行比例不低于70%。
	加快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有序推进充电桩、配套电网、加注（气）站、加氢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到2030年，民用运输机场场内车辆装备等力争全面实现电动化。
<b>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b>	推进产业园区循环化发展	促进废物综合利用；到2030年，省级以上重点产业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
	加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	到2025年，大宗固废年利用量达到40亿吨左右；到2030年，年利用量达到45亿吨左右。
	<b>健全资源循环利用体系</b>	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实现再生资源应收尽收；推进退役动力电池、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废物循环利用；到2025年，废钢铁、废铜、废铝、废铅、废锌、废纸、废塑料、废橡胶、废玻璃等9种主要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量达到4.5亿吨，到2030年达到5.1亿吨。
	<b>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b>	加强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降低填埋比例；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到2025年，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0%左右。到2030年，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5%。
<b>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b>	完善创新体制机制	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设立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与示范等重点专项。
	加强创新能力建设和人才培养	深化产教融合，鼓励校企联合开展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组建碳达峰碳中和产教融合发展联盟。
	强化应用基础研究	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前沿科技项目。
	加快先进适用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	加快氢能技术研发和示范应用，探索在工业、交通运输、建筑等领域规模化应用。
<b>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b>	巩固生态系统固碳作用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严控生态空间占用。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到2030年，全国森林覆盖率达到25%左右，森林蓄积量达到190亿立方米。
	加强生态系统碳汇基础支撑	建立生态系统碳汇监测核算体系。
	推进农业农村减排固碳	推进农光互补、“光伏+设施农业”、“海上风电+海洋牧场”等低碳农业模式。
<b>绿色低碳全民行动</b>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
	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提升绿色产品在政府采购中的比例。
	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重点领域国有企业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强化领导干部培训	各级党校要把碳中和相关内容列入教学计划。

各地区梯次有序碳达峰行动	科学合理确定有序达峰目标	碳排放已稳定地区要巩固减排成果；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的地区和资源型地区逐步实现碳排放增长与经济增长脱钩。
	因地制宜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从实际出发推进本地区绿色低碳发展。
	上下联动制定地方达峰方案	避免“一刀切”限电限产或运动式“减碳”。
	组织开展碳达峰试点建设	加大中央对地方推进碳达峰的支持力度。

资料来源：WIND，国开证券研究与发展部

## 分析师简介承诺

梁晨，环保新能源行业研究员，2011年毕业于英国圣安德鲁斯大学，硕士，2011年至今就职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公开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专业与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研究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承诺。

## 国开证券投资评级标准

### ■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10%以上；

中性：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弱于大市：相对沪深300指数跌幅10%以上。

### ■ 短期股票投资评级

强烈推荐：未来六个月内，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20%以上；

推荐：未来六个月内，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10%~20%之间；

中性：未来六个月内，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回避：未来六个月内，相对沪深300指数跌幅10%以上。

### ■ 长期股票投资评级

A：未来三年内，相对于沪深300指数涨幅在20%以上；

B：未来三年内，相对于沪深300指数涨跌幅在20%以内；

C：未来三年内，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跌幅在20%以上。

## 免责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具有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对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本报告所载信息均为个人观点，并不构成所涉及证券的个人投资建议，也未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本文中提及的投资价格和价值以及这些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及分析师均不会承担因使用报告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客户（投资者）必须自主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表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国开证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 国开证券研究与发展部

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外大街29号国家开发银行8层